

友盟建築材料有限公司

風險管理政策

本風險管理政策作為「友盟建築材料有限公司」企業管治的其中一部分，目的是通過有效的風險管理以確保業務的成功運作。有效的風險管理建基於採取最佳的業務操作以識別、評估和處理風險，務求將風險消除或降至可行的最低程度。

本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：

- 將風險管理融合於機構文化中；
- 依照最佳的業務操作管理風險；
- 以符合相關的法例和標準作為最基本要求；
- 預先考慮社會、環境和法例的轉變並作出相應的跟進；
- 預防受傷事故和其他的損毀和損失，減低控制風險的成本。

在經營業務時，「友盟」會：

- 把風險管理融合於業務決策過程中；
- 加強有效的風險管理作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的重要性；
- 在機構各處提供分享和學習風險管理的機會；
- 維持文獻記載的程序以控制風險及保留適當的資訊；
- 維持合適的匯報和紀錄系統，並有調查程序以鑑別事故的根本原因和預防事故的再次發生；
- 為可能對業務的持續帶來極大影響的風險制定危機應變計劃；
- 對風險管理的表現作持續的檢討和監測。

經理和管工必須承擔處理與其所負責的工地範圍相關的風險的責任。

僱員必須了解「友盟」所面對的風險的性質及其風險管理。

「友盟」的高級管理層將會提供所需的支援以執行此風險管理政策。



余振偉
行政總裁
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